

证券代码：600826

股票简称：兰生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60

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及总法律顾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及总法律顾问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经营班子力量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，经公司总裁提名，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出具意见，聘任张荣健先生为公司副总裁。

经公司总裁提名，聘任刘彦超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。

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上述人员具备担任公司相关职务的专业知识、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，任职资格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。截至目前，上述人员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3 日

附：简历

张荣健，男，1981年12月生，大学。曾任上海兰生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、主任，党群工作部副主任、主任，投资管理部经理，工会副主席、主席，公司副总经理，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，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职工董事。现任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董事、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、工会主席、董事会办公室主任，上海靖达国际商务会展旅行有限公司董事长，上海东浩兰生瑞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，上海兰生鞋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、总经理，上海广告有限公司监事。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

刘彦超，男，1987年9月生，研究生学历，公司律师，具备法律职业资格、董事会秘书资格。曾任上海兰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法务及行政、上海东浩兰生国际服务贸易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投资部职员、上海申美饮料食品有限公司法律顾问、锦江国际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经理助理，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、法务审计部副经理，杭州市国际会展博览集团有限公司监事。现任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、总法律顾问、法务审计部经理，上海现代国际展览有限公司董事，上海东浩兰生瑞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，上海靖达国际商务会展旅行有限公司监事，上海兰生鞋业有限公司监事，上海它布斯展览有限公司董事。